



十二：\*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金坛区薛埠鑫君河道保洁维护队(单位名称)的薛埠镇2022年农村水利工程长效管护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薛埠镇2022年农村水利工程长效管护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服务类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金坛区薛埠鑫君河道保洁维护队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8人,营业收入为85万元,资产总额为60万元<sup>1</sup>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,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……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金坛区薛埠鑫君河道保洁维护队

日期:2022年1月5日

注:

(1)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(2)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作无效标处理。

十二：\*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常州市金坛区薛埠镇人民政府的薛埠镇2022年农村水利工程长效管护项目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薛埠镇2022年农村水利工程长效管护项目,属于服务类;承建(承接)企业为金坛区薛埠明丰河道保洁维护队,从业人员35人,营业收入为220万元,资产总额为400万元<sup>1</sup>,属于微型企业;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,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……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金坛区薛埠明丰河道保洁维护队

日期:2022年1月5日

注:

(1)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(2)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作无效标处理。